

# 111年臺南市城西垃圾衛生掩埋場鄰近農漁業補償金發放相關事項

## 一、補償金計算方式

補償金額之計算包括當地魚塭或農地之實際產值、魚塭或農地面積、掩埋場對於環境可能之影響因子，產值基準為臺南市政府公布之100年至103年統計年報中安南區內陸魚塭總面積與總產值、稻米耕種總面積與總產值，計算平均單位面積產值作為魚塭及農地之產值基準。補償金額=產值基準×補償面積×[(掩埋場面積×掩埋場營運狀態×掩埋場復育狀態×與掩埋場距離)+(與進場道路距離×進場道路車行狀態)]

## 二、補償金分區訂定

補償金發放範圍考量掩埋場對環境可能之影響因子所可能造成的距離訂定，其分為鄰近魚塭農地及進場專用道路兩側2個發放項目，其補償範圍如下：

### (一)掩埋場鄰近魚塭農地(掩埋場周界外，青草崙堤防以南)：

1. 鄰近區：掩埋場周界外之毗鄰區五百公尺以內。
2. 第一區：掩埋場周界之毗鄰區五百公尺以外一千五百公尺以內。
3. 第二區：掩埋場周界之毗鄰區一千五百公尺以外至城西里城西街三段五百零一巷以內。
4. 第三區：城西里城西街三段一巷至五百零一巷。

### (二)掩埋場進場道路兩側

1. 城西里：進場道路安清路兩側100公尺內漁塭或農地，以竹筏港溪為界，屬城西里者。
2. 城南、城中及城北里：進場道路安清路兩側100公尺內漁塭或農地，以竹筏港溪為界，屬城南、城中及城北里者。

## 三、補償金分區金額

### (一)掩埋場鄰近魚塭農地

1. 鄰近區：36,940元/每公頃。
2. 第一區：24,627元/每公頃。
3. 第二區：17,238元/每公頃。
4. 第三區：7,389元/每公頃。

### (二)掩埋場進場道路兩側

1. 城西里：7,431元/每公頃。
2. 城南及城中里：14,862元/每公頃。